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0-070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6月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关联董事李建雄、张明贵、杨芳、方强、盛子夏对议案二的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融资追加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的新增融资追加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为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融资追加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续借部分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续借 25,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续借部分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

关联董事李建雄、张明贵、杨芳、方强、盛子夏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李建雄、张明贵、杨芳、方强、盛子夏、王宇航、李丹、汪光宇、路加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2 日